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，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. 审议并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. 审议并通过《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在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、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 4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满足保本要求、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进行现金管理，资金循环滚动使用，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，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。决策和审议程序

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情况：赞成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表决票；
2. 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二一年八月二十八日